

公開遴選研究型主治醫師

本院公開遴選研究型主治醫師，符合下面資格之主治醫師，可檢具履歷表及相關佐證資料，即日起至2024年8月30日向醫研部蔡小姐提出申請，薪酬、職責等請詳閱M2-041專責研究型主治醫師設置辦法。

● 申請資格

(一) 研究指導型：具教育部部定教授資格及近兩年符合下列任一項條件

- (1) 曾擔任國家型(或國際型)計畫主持人三年以上。
- (2) 擔任輔導型計畫指導人2次(含)以上。
- (3) 主持研究教學課程10小時(含)以上 2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
- (4) 本院研究相關單位主管。

(二) 研究實務型：申請時前一年度之研究表現為全院主治醫師年度考核前10% 且近兩年符合下列任一項條件

- (1) 以本院名義，並以第一作者(共同第一)或通訊作者(共同通訊)發表原著或綜合評論論文，該論文之 $IF \geq 10$ (或期刊領域排名百分比前5%)一篇或 $IF \geq 5$ (或期刊領域排名百分比前10%)兩篇。
- (2) 取得專利/技轉一件(含)以上。